

2021年电子音乐作曲与电子音乐技术理论方向博士 研究生招生考试办法

一、须提交的材料

1. 本人身份证件（验原件，交复印件）。
2. 网上报名表（务必在报名表上签字，否则无效）。
3.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专家推荐书》须在网上下载标准格式并应有专家亲笔签字，见博士招生简章下方的附件）。

4. （1）已获硕士学位人员须提交：a.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b. 硕士学位论文；c. 答辩委员会决议（以上三项材料本院硕士毕业生免交）；d.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2）硕士研究生毕业人员须提交：a.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b. 硕士学位论文或一篇相当于所报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c.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注：此类考生录取前须取得硕士学位，并验学位证书原件。

（3）应届毕业生须提交：a. 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b. 硕士学位论文（尽可能完整）；c. 学生证复印件（验原件）；d. 学位授予单位教务部门开具的“应届硕士生”证明并注明在读研究方向和学号。

注：此类考生录取前须取得硕士学位，并验学历与学位证书原件。

（4）同等学力人员须提交：a. 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验原件）；b. 一篇相当于所报专业方向硕士水平的学术论文；c. 假如修读过硕士课程，须提交成绩单。

以上四类考生如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学位的，应到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验原件，交复印件）。

5. 须提交的专业材料

（1）报考电子音乐作曲方向的考生报名时须提交：

有关电子音乐的学术论文一篇；学术类电子音乐作品五首（音频文件CD及乐谱，至少有两部作品长度在十分钟以上），其中纯粹的电子音乐作品二至三首，真实乐器（或人声/或多媒体）与电子音乐相结合的混合类作品二至三首。

（2）报考电子音乐技术理论方向的考生报名时须提交：

有关学术类电子音乐的学术论文（或其他研究成果）三篇（件），其中至少有一篇学术论文字数在三万字以上；提交学术类电子音乐作品一首（音频文件CD）。

备注：以上所报材料需经专家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考试。

二、加试

(一) 报考非原专业方向的考生需加试的科目:

1. 报考电子音乐作曲方向考生需加试科目:

- (1) 基于音序软件平台的电子音乐创作
- (2) 计算机音乐理论

2. 报考电子音乐技术理论方向考生需加试科目:

- (1) 电子音乐作曲
- (2) 计算机音乐理论

(二) 以同等学力报考者需加试的科目:

1. 以同等学力报考电子音乐作曲方向考生需加试科目:

- (1) 基于音序软件平台的电子音乐创作
- (2) 计算机音乐理论
- (3) 思想政治理论

2. 以同等学力报考电子音乐技术理论方向考生需加试科目:

- (1) 电子音乐作曲
- (2) 计算机音乐理论
- (3) 思想政治理论

备注: 加试成绩以60分为及格, 不及格者不得进入正式考试环节。

三、考试科目及要求

专业方向	初试	复试
电子音乐作曲	1. 外语 2. 主科 3. 电子音乐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音乐分析(同作曲专业)、和声(同作曲专业)、配器(同作曲专业)	1. 西方音乐史(同作曲专业) 2. 面试: 介绍个人学习研究经历和成果; 电子音乐常识问答
电子音乐技术理论	1. 外语 2. 主科 3. 电子音乐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音乐分析(同作曲专业)、和声(同作曲专业)	1. 西方音乐史(同作曲专业) 2. 面试: 介绍个人学习研究经历和成果; 电子音乐常识问答

备注: 电子音乐作曲技术理论综合分析、音乐分析、和声、配器每项考试时间分别

为 2 小时，总共 8 小时，分两次考试。

（一）电子音乐作曲方向主科：

根据所给声音素材现场创作一首学术类电子音乐作品或根据所给主题为某乐器创作一首 MIX 类电子音乐作品。

（二）和声（同作曲专业）：

1. 分析题：就所给的完整音乐作品或音乐作品中的段落进行和声分析，标出调性、和弦及相关的和声进行，并指出它的音乐风格或时代所属。

2. 写作题：为指定的高音声部或低音声部旋律，写作大小调风格的四部和声。

（三）音乐分析（同作曲专业）：

1. 分析题：就所给作品画出曲式分析图示，最小曲式单位为乐段或一部曲式。图示中要求包括准确的曲式名称，小节号，调式调性等内容。

2. 简答题：就已给作品，以主题核心材料与布局、写作逻辑与音乐风格、音乐写作手法等角度，根据问题进行简要回答。

（四）配器（同作曲专业）：

1. 简答题：乐器法、配器法知识。

2. 分析题：分析所给音乐片段的配器手法。

3. 配器写作。